

德清县学前教育提升扩容工程（三期）公众参与调查公示

根据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《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建设的意见》的通知（中办发〔2021〕11号）、中共浙江省委办公厅 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《浙江省重大决策社会风险评估实施办法》的通知（浙委办发〔2019〕53号）等相关规定，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受德清县教育局委托，对德清县学前教育提升扩容工程（三期）进行社会风险评估。现将本项目相关信息进行如下公示：

1、项目名称：德清县学前教育提升扩容工程（三期）

2、项目范围：浙工大绿城幼儿园（暂名）、德清县新安镇中心幼儿园、德清县莫干山镇中心幼儿园、德清县上柏幼儿园、德清县武康幼儿园

3、项目内容：浙工大绿城幼儿园（暂名）改建 9 个班幼儿园，校舍面积 4500 平方米。新安中心幼儿园扩建 9 个班幼儿园，拟新建建筑面积 7500 平方米，新征用地 10 亩。莫干山第二幼儿园新建 12 个班幼儿园，校舍面积 5600 平方米，拟新征建设用地 12 亩。上柏幼儿园重建 9 个班幼儿园，校舍面积 7300 平方米。武康幼儿园改建 15 个班幼儿园。项目完成后，可新增 54 个教学班、增加 1620 名在园幼儿。项目计划总投资为 13310 万元。

4、征求意见对象：受项目建设影响的公民、法人和其它社会组织。

5、征求意见内容：①决策项目对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影响；②拟决策项目对当地居民生产生活的的影响；③拟决策项目对社会稳定的影响；④利益相关者的意见与建议。

6、评估单位：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小杨 联系方式：13335720058（微信同号）

自公示日起五个工作日内，可通过上述联系方式，以电话、短信、微信等形式提出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。

